

池政〔2026〕7号

**大池镇人民政府
关于印发《大池镇竹木制品加工安全“一件事”
攻坚专项行动方案》的通知**

各村委会、镇直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大池镇竹木制品加工安全“一件事”攻坚专项行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对照工作要求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大池镇人民政府
2026年3月18日

大池镇竹木制品加工安全“一件事” 攻坚专项行动方案

为进一步排查和消除竹木制品加工企业安全隐患，改善企业消防安全环境，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，现结合我镇竹木制品加工企业安全生产现状，决定自即日起，在全镇范围内开展竹木制品加工安全“一件事”攻坚专项行动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统领，以“安全生产一件事”攻坚为抓手，坚决落实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”的监管责任，对全镇竹木加工企业开展全覆盖整治，提高竹木加工企业负责人的安全主体责任意识，最大限度减少各类生产安全事故，努力实现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。

二、整治重点

结合竹木制品加工行业生产特点，针对 5 大核心风险点开展精准整治，实现“五个到位”：

1.粉尘防爆治理到位。督促企业做到生产过程中粉尘实时收集；制定粉尘清理制度，每日清理生产车间、设备死角、通风管道的木屑竹屑，严禁粉尘堆积；粉尘储存区与生产区保持安全间距，采取防潮、防火、防爆措施。

2.消防安全管控到位。按标准配备干粉灭火器、消防栓、应

急照明、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设施，确保设施完好有效并定期维护；保持消防通道、安全出口畅通，严禁占用、堵塞、封闭；竹木原料、半成品、成品分类分区存放，保持安全间距，严禁在生产区违规堆放易燃杂物；严格动火作业审批，电焊、切割等动火作业需制定方案、配备消防器材并安排专人监护。

3.用电安全规范到位。整改私拉乱接、线路老化破损问题，电气线路全部套管保护；生产车间严禁使用大功率违规电器，配电箱设置防雨、防火、防触电保护装置；下班时必须切断非必要电源，落实用电安全专人管理。

4.场所布局合规到位。全面取缔生产、仓储、住宿“三合一”违规场所，实现生产区、仓储区、办公区物理分离；住宿区域严禁设置在生产车间、原料仓库内。

5.体制机制建立到位。督促企业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明确企业负责人、岗位员工的安全职责；制定隐患排查治理、安全培训、应急演练等制度，建立隐患排查整改台账；引导企业运用“闽企安”平台，完成风险辨识、隐患上报、整改销号等全流程操作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（一）第一阶段：部署启动（2026年3月17日至2026年3月31日）

召开全镇竹木制品加工安全“一件事”攻坚专项行动部署会，传达区级工作要求，明确整治目标、重点及责任分工；组织镇、村工作人员开展行业摸排，完成辖区内所有竹木制品加工企业的

底数统计，建立企业基本信息台账，明确各企业风险点。

（二）第二阶段：集中攻坚（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10月31日）

对辖区竹木制品加工企业开展拉网式检查，对排查出的隐患现场下达整改通知书，督促企业限期整改；对拒不整改、整改不到位的企业，联合区级相关部门依法采取停产停业、限期整顿等措施；组织开展竹木制品加工企业安全生产专题培训，覆盖所有企业负责人及一线操作人员，重点培训粉尘防爆、消防器材使用、机械操作、应急处置等知识；指导企业制定应急预案，每年至少开展1次应急演练。

（三）第三阶段：巩固提升（2026年11月1日至2026年12月20日）

组织对辖区竹木制品加工企业开展隐患整改“回头看”，重点核查重大隐患整改销号情况，防止问题反弹；对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企业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，并责令限期完成；全面梳理攻坚行动开展情况，总结整治成效、经验做法，分析存在的问题与不足，形成攻坚行动总结报告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压实各级责任

成立大池镇竹木制品加工安全“一件事”攻坚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大池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杨勇任组长，党委副书记、政法委员（兼）陈江强、副镇长赖玉梅任副组长，党政办、安监

站、消防办、村管站、林业站、派出所及各村主干为成员；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安监站，负责日常统筹协调、信息汇总、督查督办等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技术支撑，提升排查质效

加强与区级相关部门的沟通对接，邀请竹木制品加工、消防安全等领域专家为攻坚行动提供技术指导；推行“干部+专家”检查模式，提升基层工作人员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能力；引导企业加大安全投入，推广运用物联网、粉尘监测仪等智能化设备，提升安全风险感知、监测、预警能力。

（三）严格督导问效，强化考核问责

本次攻坚行动强化全过程督导与闭环管控，对工作落实有力、整治成效突出的村和个人予以通报表扬，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；对行动迟缓、问题突出、整改敷衍的村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、约谈提醒；对因履职不到位、失职渎职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的，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（四）注重宣传引导，营造浓厚氛围

通过镇村宣传栏、微信群、入户走访等方式，宣传竹木制品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知识和事故警示案例，提升企业负责人和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；结合“安全生产月”等活动，开展竹木制品加工安全知识进企业、进车间活动，现场讲解消防器材使用、应急逃生等技能；鼓励企业员工举报安全隐患，营造“人人讲安全、个个会应急”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附件: 1.大池镇竹木制品加工企业基本情况表
2.大池镇竹木制品加工安全“一件事”攻坚行动整治
情况表